

## 2025 年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 考试通告

根据《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原卫生部 52 号令）、《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晋卫办中医药科技函〔2025〕2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 2025 年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考试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报名条件

#### （一）申请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考核

##### 1. 同时具备以下申报条件

（1）已签订《传统医学师承关系合同书》，并经县级以上公证机关公证的师承人员；

（2）自公证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满三年的；

（3）已完成师承学习任务的；

（4）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或者具有同等学力。

##### 2. 报名程序

（1）网上报名。申请者登录山西省中医药数据中心（IP 地址是 <http://59.49.101.120:12000>，域名 <http://www.sxszyysjglzx.cn:12000>）进入传统医学师承和

确有专长人员考核报名入口，注册后填报个人信息。

(2) 网下报名。填写《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考核申请表》，经核准其指导老师执业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市卫生健康委初审，符合条件的函报省中医药管理局。

指导老师执业地点在委直（管）医疗机构的，委托省针灸学会对其上报材料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由省针灸学会函报省中医药管理局。

### 3. 提交材料

(1) 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考核申请表；

(2) 本人身份证明；

(3) 近期二寸白底免冠正面半身照片 3 张；

(4) 学历或学力证明；

(5) 指导老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明，或者核准其执业的卫生行政部门出具的从事中医临床工作 15 年以上证明；

(6) 经公证机构公证的《传统医学师承关系合同书》；

(7) 跟师学习记录等其他有关证明材料；

(8) 在跟师学习期间，指导老师变更执业地点的，由最后核准其执业的卫生行政部门填写审核意见；

(9) 参加过 2012-2024 年出师考核成绩不合格者，如 2025 年继续申请出师考核，只须提供 1、2、3 条所述材料。

### 4. 材料审核

(1) 县级审核：县（市、区）卫健局负责材料初审，

要查看以上资料的原件，必要时实地查看。向市卫生健康委提交第 1、6 条材料原件、照片及以上第 2、4、5、6 条材料的复印件。对网上报名信息进行审核。

（2）市级审核：市卫生健康委对材料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复核，必要时实地抽查。对网上报名信息进行复核。

（3）省级审核：委托省针灸学会对材料进行复核，复核通过，在报名系统中进行确认，并汇总统一函报省卫健委人才中心。

## 5. 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于 2025 年 5 月 1 日启动，6 月 30 日结束。6 月 1 日-20 日各县（市、区）将相关报名材料报市卫健委中医药管理科进行市级审核，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请传统医学确有专长考核

传统医学确有专长人员考核考试由市卫健委组织实施。

### 1. 申请者应当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在当地依法从事传统医学临床实践 5 年以上；
- （2）掌握独具特色、安全有效的传统医学诊疗技术。

### 2. 报名程序

- （1）网上报名。同上。

（2）网下报名。申请者填写《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考核申请表》。县（市、区）卫健局负责对申请确有专长考核人员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函报市卫生健康委。市卫生健康委对材料进行审查，审核通过，登陆报名网站打

印准考证。

### 3. 提交材料

- (1) 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考核申请表;
- (2) 本人身份证明;
- (3) 近期二寸白底免冠正面半身照片 3 张;
- (4) 申请者所在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其依法从事传统医学临床实践年限的材料(附件 2);
- (5) 两名以上当地的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出具的证明其掌握独具特色、安全有效的传统医学诊疗技术的材料,同一推荐医师推荐考生不能超过 3 人;
- (6) 两名以上中医类别推荐医师的《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中医类副主任医师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或者其所在的医疗机构出具的从事中医临床工作十年以上证明原件,并要求本人签字;
- (7) 临床实践机构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8) 参加过 2024 年确有专长人员综合考试成绩不合格者,如 2025 年继续申请考核,只需提供 1、2、3 条所述材料。
- (9) 根据《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原卫生部 52 号令)和中医药管理部门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

### 4. 报名时间。同上。

## 二、考核内容、方式、时间及地点

### (一) 考核内容及方式

严格按照《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考试大纲》的规定和要求执行。采取实践技能和综合笔试考核考试。

## （二）考核时间和地点

1. 师承人员出师考核拟定于 2025 年后半年，考核地点设在国家中医类别医师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山西省中医院）。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确有专长考核工作与出师考核同步，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 相关表格请登录山西省中医药数据中心下载。

## 三、其它

（一）出师考核中的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和确有专长考核中的临床实际本领考核合格成绩两年有效，综合笔试合格成绩当年有效。

（二）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通过考试取得的《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只作为其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的报名条件之一。

（三）《关于印发第一批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化药及生物制品）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9〕558 号）规定：对于中药，中医类别医师应当按照《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导原则》《医院中药饮片管理规范》等，遵照中医临床基本的辨证施治原则开具中药处方。其他类别的医师，按照《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有关规定跟师学习中医满 3 年并取得《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的，既可以开具中成药处方，也可以开具中药饮片处方。